

证券代码：002576

证券简称：通达动力

公告编号：2017-044

##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停牌事由及工作安排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因接到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姜煜峰先生的通知，拟筹划同公司相关的股权收购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13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2月13日、2017年2月18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申请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经公司确认，此次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27日上午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2月2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于2017年3月4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于2017年3月1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并分别于2017年3月17日、2017年3月24日、2017年3月3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2017-015、2017-016）。

公司于2017年4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2017年4月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于2017年4月13日、2017年4月2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2017-031）。

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累计停牌满3个月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2017年4月22日披露了《关于累计停

牌满 3 个月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

## 二、停牌期间安排

根据相关各方签署的框架协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初步方案为：魏少军先生拟将其持有的盈利能力较强且满足有关监管要求的优质标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拟将其除相关税费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置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目前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具体交易方案及交易细节尚在进一步的商谈中，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方案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9 日